

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发出消费安全警示：

勿食河豚鱼、圆尾鲎(hòu)和割香螺

4月30日，象山县市场监管局在高塘岛乡某饭店进行例行检查时，当场查获鲜活河豚鱼52条，共计9.5公斤。日前，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发出消费安全警示：春夏季节是河豚鱼、圆尾鲎和割香螺成熟时期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加工经营河豚鱼、圆尾鲎和割香螺及其制品。

通讯员 宣文

据高塘岛乡这家饭店的负责人吴某说，此前他专门去台州的一家饭店学习河豚鱼的制作方法，这些河豚鱼都是从宁海购进的，平常放在隐蔽的房间里，如果有客人点河豚鱼，他就会亲自加工烹饪。

当被问及“是否知道

河豚鱼有巨毒，却不知道国家明令禁止生产经营河豚鱼”时，吴某坦承，自己知情，但在高额利润的诱惑下，仍抱着只要处理好就不会有毒的侥幸心理而走险。

执法人员当场依法扣押了查获的河豚鱼，并对吴某进行了告诫，同时对

该违法行为予以立案查处。另外，象山县市场监管局还与宁海县市场监管局取得联系，以进一步追踪河豚鱼来源。

日前，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发出消费安全警示：春夏季节是河豚鱼、圆尾鲎和割香螺成熟时期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加工经营河豚

鱼、圆尾鲎和割香螺及其制品。发现有经营者违法售卖的，市民可拨打12331(96311)举报。消费者切勿冒险食用河豚鱼、圆尾鲎和割香螺及其制品，如有误食，且感觉有相关中毒症状的，立即用手指、筷子刺激咽喉催吐，并到医院就诊。



河豚鱼

小贴士

河豚鱼的毒性是由其体内的河豚毒素引起的。河豚毒素是一种非蛋白质、高活性的神经毒素，微溶于水，易溶于醋，对光和热极稳定，即使是100℃的沸水也不能将其完全破坏。河豚毒素在人体内的潜伏期为0.5~6小时，轻则头痛、恶心、呕吐、腹痛、腹泻，继而感觉神经麻痹，重者呼吸衰竭而亡。河豚鱼中毒的病死率为40%~50%，最快在发病后10分钟死亡。因人体不会对河豚毒素产生免疫力，目前对河豚毒素尚无有效解毒药，无特效治疗药物。



圆尾鲎

具有疑似与河豚鱼相似的毒素，食用后容易引起神经性中毒，轻症中毒会有四肢麻痹、恶心呕吐、腹泻等症状，严重的会引起呼吸系统、肝肾功能的衰竭，可导致昏迷、死亡。目前针对这种毒素，尚无特效药可医治，只有第一时间催吐、洗胃，送医院。



割香螺

学名织纹螺，又称海狮螺、小黄螺，广泛分布于浙江、福建、广东等沿海地区。织纹螺中毒主要是贝类神经麻痹毒素引起，可阻断神经和骨骼肌细胞神经冲动的传导，伤害人的神经系统，食用后可引起头晕、呕吐、口唇及手指麻木，胃肠道疼痛等中毒症状，中毒较重的可引起呼吸麻痹，挽救不及时，还可能呼吸麻痹致死。潜伏期最短为5分钟，最长为4个小时，死亡率极高，目前在治疗上尚无特效解毒药。

宁波市市场监管局提醒中老年消费者：

当心各种不靠谱的保健品推销伎俩

保健品消费投诉很多

随着人们生活质量的不断提高，健康、养生越来越成为人们日常关注的头等大事。特别是一些中老年朋友，因有钱有闲，自然而然成为各种保健品、保健器械的主要推销对象。宁波市市场监管局提醒市民：各种名目繁多的保健品、保健器械，并不一定如商家宣传的那么靠谱，消费者一定擦亮眼睛、谨慎选购、科学保健、理性消费。

通讯员 宣文

谢先生：去年通过电视购物订购了价值3万元的千年铁枫斗软胶囊，电视上所讲的功效几乎能“包治百病”，但食用大半后感觉没什么效果，联系对方退了剩下的20盒，东西发过去了，但退款一直没收到。

汤女士：江东某商贸

公司以免费送锅为由头，吸引集聚很多老年人以推销一种“金钱莲”的保健品，她父亲就购买了5300元的该保健品，但她上网查询了一番，根本没查到此商品，怀疑有假，要求退款，未果。

董女士：在美容院做

美容时，店方向她推销一款保健品。董女士一冲动就花了58218元购买这种保健品，但终因存在疑惑没吃。一段时间后，董女士想退货被拒绝，于是拨打12315进行投诉。

经查，这款名为“胶原蛋白肽”的所谓保健品

实则是一款进口食品。

宁波市市场监管局举报投诉中心统计数据显示，关于保健品及保健器械的消费投诉逐年增长。2012年152件，2013年180件，2014年257件，焦点问题大多为夸大宣传、名不副实。

当心以下推销伎俩

根据日常投诉处理，投诉中心发现以下商家惯用的推销伎俩，提醒消费者一定要注意。

“夸大宣传”：保健食品不是药品，不能声称治疗功效。要小心那些以“根治”、“药到病除”等绝对化用语，或者“无效退款”、“无副作用”等不实承诺的广告宣传。

“健康讲座”：以“访谈”、“讲座”、“采访”、

“座谈会”等为幌子，并假冒专家、教授和老中医之名开展健康养生讲座、咨询等，再顺理成章兜售某种产品。

“免费活动”：用“赠药”、“免费试用”、“小礼品”、“抽奖”等方式，吸引老年人参加其组织的促销活动。活动中安排“患者”现身说法，或者雇人营造抢购购买的假象，让老年人在诱惑之下

“随大流”而大量购买产品。

“权威证明”：非法利用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、医疗机构、学术机构、行业组织的名义和形象，为产品的功效作说明；或者在广告语中出现“科学和研究发现”、“实验数据证明”等内容。

“义诊体检”：雇佣所谓的医护人员为老年人开展免费义诊体检活动，然

后会“诊出”一堆所谓的“毛病”，而推销的产品会恰恰对这些“毛病”“很有疗效”。

“体验式销售”：针对老人或其他特定群体在社区、市场等固定场所组织医疗器械“体验”活动，提供一些保健医疗器械供人免费或极低费用使用，然后会不停劝说体验者花钱后甚至上万元的钱购买产品。

选购保健品注意以下四点

首先，认准保健品的小蓝帽标志和批准文号。在遇到无法辨别的情况下，可以登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(www.sfda.gov.cn)“数据查询”栏

目查询产品情况是否真实。

其次，应到信誉好、证照全的正规销售场所购买。购买时请仔细查看包装上厂名、厂址、联系电话、生产日期、有效期限

等，并妥善保管好购物发票和相关凭证。

再次，不要购买无保健食品标识的非法保健品，发现违法生产经营保健品的，应及时向当地市场监

督管理部门举报。

最后，保健品非药品，不要相信保健品宣传所谓的治疗效果。同时要针对自己的身体状况，科学理性选购食用保健品。



江东

启动航运物流业信用评价工作

近日，江东区210家物流企业顺利完成信用评价的申报工作，这也标志着该区航运物流业信用评价工作正式全面启动。

据统计，江东区现拥有国际货代物流企业727家，约占宁波市三分之一。由江东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区航运物流促进会、宁波航交所开展的航运物流企业信用评价工作，将依托企业征信平台，对企业的行业指标值、信用评价指标值、中性数据值等指数进行测评，预计5月中旬完成审核，6月将在信用江东网、航交所网站、航运物流杂志等发布公告公布结果。此举旨在规范物流企业信用建设，引导企业做优做强并实现健康有序发展。

高新区

试行个体户“证照同步”审批

高新区市场监管分局试行餐饮经营、食品流通个体户证照同步受理、同步审核、同步发照模式，审批时限从以往17个工作日大幅缩短至2个工作日。据悉，该分局行政审批窗口已设专窗统一受理个体工商户餐饮经营、食品流通、注册登记行政许可的受理、审核、发照工作。且相关的共性申请材料不用重复提交，相关档案资料一并重新规范合并存档。

镇海

假劣药品展示室搬进社区

近日，镇海区市场监管局在骆驼街道南一社区设立一个假劣药材展示室(标本室)，集中展示208种常用中药材、40余种假劣药材和30余本中药材书籍。

在展示室，居民不但可以直观地看到常用的中药材(饮片)实物样本，而且还能详细了解其来源、药用部位、所属科别及鉴别要点；同时展示的还有执法检查过程中常见的假劣中药材、中成药、西药以及相关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的照片及读本等。

通讯员 宣文